

# 傳 統 音 樂 學 系

修業年限	四年	畢業授予學位	藝術學士
報考資格 附加規定	<p>一、具備下列所載條件其中之一者，得報考本系：</p> <p>(一) 三年內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組前三名。</p> <p>(二) 三年內參與全國或國際性各類藝文競賽前五名，或各大專院校主辦之藝文企劃相關活動或國際型（至少兩個國家）藝文企劃相關競賽前三名，並精通某項樂器或演唱者。</p> <p>(三) 高中各學期「國文學科」單科成績皆達就讀高中全校學生總排名前 30%，並精通某項樂器或演唱者。</p> <p>(四) 高中各學期「英文學科」單科成績皆達就讀高中全校學生總排名前 30%，並精通某項樂器或演唱者。</p> <p>(五) 持有 ACT (American College Testing) 或 SAT (Scholastic Aptitude Test) 成績等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者，並精通某項樂器或演唱者。</p> <p>(六) 其他具有專業音樂演奏及人文藝術傑出表現者，有事證足以證明者。</p> <p>二、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及弱勢學生。</p>		
應繳資料	<p>一、得獎證明資料（影本）：如國際知名音樂比賽獲獎紀錄、教育部舉辦之「全國學生音樂比賽」獲優等前三名之得獎證明資料。</p> <p>二、學歷證明（影本）：如學生證、畢業證書、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身分證明等。</p> <p>三、高中歷年成績單（正本）。</p> <p>四、自傳：至少 500 字（含）以上，請務必於自傳中填寫主修別（限擇 1 主修）。</p> <p>五、推薦函（以 2 封為原則）。</p> <p>六、個人演奏影音資料（DVD）：演奏時間至少 20 分鐘（含）以上。</p> <p>※ 以上資料請以 A4 規格依序裝訂成冊。（1 份）</p> <p>※ 主修別：古琴、琵琶、南管樂、北管樂、音樂理論，限擇 1 主修。</p>		
考試項目 及 成績計算 占分比例	考試項目		各項目所占比率（%）
	一	書面資料審查。	30%
	二	面試（含各種音樂之演奏或演唱以及口試）。	70%
	<p>(一) 書面審查資料請於報名時一併繳交，逾期恕不接受補繳。</p> <p>(二) 錄取之新生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（服兵役不在此限）。</p>		
成績同分 參酌順序	總成績同分參酌科目順序：1. 面試 → 2. 書面資料審查。		
注意事項	<p>一、重度視力、聽力、語言及手部機能障礙，致影響學習及作業者，報考傳統音樂學系時，宜慎重考慮，以免影響將來學習。</p> <p>二、本系另提供「本校單獨招生」及「大學繁星推薦入學」等招生管道。</p>		
聯絡資訊	洽詢電話：02-28938246 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trd-music.tnua.edu.tw/">http://trd-music.tnua.edu.tw/</a>		